

以下討論及分析應與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其附註，以及本招股章程「財務信息」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連同其附註一併閱讀。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且由我們的申報會計師按照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審閱。我們於2012年9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9個月的過往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不一定顯示我們任何未來期間的預期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亦不一定反映我們的預期年度經營業績或2012年年末的財務狀況。以下討論及分析所載的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然而，我們的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中的預測有重大差異。可能令未來業績與前瞻性陳述所作預測有重大差異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下文及本招股章程其他章節所述的因素。

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根據上海上市規則的規定，我們於2012年10月16日刊發第三季度財務報告，當中載有按照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於2012年9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9個月的未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因此，我們在本招股章程附錄二載入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的於2012年9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9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我們的申報會計師按照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

近期發展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與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之經營業績比較

下表顯示於所示期間我們經營業績的概要：

	截至9月30日止9個月	
	2011年	2012年
	(人民幣百萬元，除每股盈利外)	
	(未經審計)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收益	5,787.7	7,306.6
銷售成本	(4,307.6)	(5,348.6)
毛利	1,480.2	1,958.0
其他收入	59.0	85.8
其他收益及虧損	(22.4)	(32.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48.4)	(240.4)
行政開支	(232.0)	(318.7)
應佔參股公司溢利	7.6	11.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0.5	0.4
融資成本	(6.3)	(2.6)
除稅前溢利	1,138.2	1,461.9
所得稅開支	(274.6)	(231.5)
年/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863.6	1,230.4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850.6	1,207.0
非控股權益	13.0	23.4
	863.6	1,230.4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0.61	0.86

近期發展

下列討論將我們截至2011年及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之經營業績主要選定的組成部分作出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人民幣5,787.7百萬元增加26.2%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人民幣7,306.6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內按產品及業務劃分的收益情況及其佔總收益的百分比信息。

	截至9月30日止9個月			
	2011年			2012年
	(人民幣百萬元，%除外)			
	(未經審計)			
液壓支架.....	4,114.2	71.1%	5,238.1	71.7%
鋼鐵及其他原料貿易.....	1,233.2	21.3%	1,596.1	21.8%
配件 ⁽¹⁾	311.0	5.4%	234.1	3.2%
其他採煤設備 ⁽²⁾	86.6	1.5%	190.4	2.6%
其他 ⁽³⁾	42.7	0.7%	47.8	0.7%
合計.....	5,787.7	100%	7,306.6	100%

附註：

- (1) 主要包括液壓支架的千斤頂、液壓閥和結構件。
- (2) 主要包括刮板輸送機及皮帶運輸機。
- (3) 主要包括為配件提供加工服務及為客戶提供液壓支架檢修服務以及設備租賃及出租物業。

液壓支架。銷售液壓支架所得的收益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4,114.2百萬元增加27.3%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5,238.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銷售量增加，有關增幅部分被平均售價下降而抵銷。液壓支架的銷售量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10,573架(其中包括2,680架高端液壓支架及7,893架中端液壓支架)增加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16,766架(其中包括3,191架高端液壓支架及13,575架中端液壓支架)，增幅達58.6%。銷售量增加主要由於中國煤炭開採業務擴大機械化作業，因而帶動客戶對該等產品的需求增加，我們持續拓展至國際市場，以及我們產能的擴大使我們能從增長的產品需求中得益。

我們液壓支架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每架人民幣38.91萬元下降19.7%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每架人民幣31.24萬元，主要由於鋼鐵價格於2012年上半年下降及我們中端液壓支架的銷售量佔液壓支架總銷售量的比重有所增加。我們高端液壓支架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每架人民幣82.99萬元下降14.3%

近期發展

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每架人民幣71.16萬元，主要由於小型高端液壓支架售價較大型高端液壓支架的售價低，帶動銷售增加，加上鋼鐵價格普遍下降所致。我們中端液壓支架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每架人民幣23.95萬元下降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每架人民幣21.86萬元，主要由於鋼鐵價格普遍下降，以及該等產品的銷售商之間市場競爭加劇所致。

鋼鐵及其他原料貿易業務。鋼鐵及其他原料貿易業務所得的收益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1,233.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1,596.1百萬元，增幅為29.4%，主要由於為更有效利用我們的製造業務，我們致力提升市場營銷手段及加強銷售力度，特別是，我們於2011年3月成立一隊團隊專注鋼鐵及其他原料貿易業務，自此，我們大規模拓展該業務。

配件。配件銷售的收益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人民幣311.0百萬元下降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人民幣234.1百萬元，減幅為24.7%，主要由於我們的附屬公司鄭煤機綜機為滿足持續增加的市場需求而減少配件銷售以集中製造液壓支架，配件銷售因而下降。

其他採煤設備。其他採煤設備的收益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人民幣86.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人民幣190.4百萬元，增幅為119.9%，主要由於鄭煤機舜立機械及鄭煤機長壁機械所製造的刮板輸送機、皮帶運輸機及其他採煤設備的銷售量增加。

其他收益。其他收益主要包括為配件提供加工服務及為客戶提供液壓支架檢修服務以及設備租賃及出租物業。其他收益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42.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47.8百萬元，增幅為11.9%。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4,307.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5,348.6百萬元，增幅為24.2%，主要由於我們的銷售有所增加所致。

原料成本。原料成本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3,804.9百萬元上升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4,770.7百萬元，增加25.4%，主要由於我們生產業務所用的鋼鐵數量有所增加所致，惟增幅部分被下降的鋼鐵價格所抵銷。

直接勞工成本及生產開支。我們的直接勞工成本及生產開支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385.1百萬元上升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425.0百萬元，增加10.4%，主要由於通脹的影響及因我們於鄭州新設的製造基地於2011年9月投產以致折舊增加。根據國家統計局的資料，2012年首9個月中國國家每月的居民消費價格分類指數分別為4.5%、3.2%、3.6%、3.4%、3.0%、2.0%、1.8%、2.0%及1.9%。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1,480.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1,958.0百萬元，增幅為32.3%，而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25.6%輕微上升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26.8%。

液壓支架。我們液壓支架的毛利率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31.6%增加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34.2%，主要原因是我們高端液壓支架及中端液壓支架的毛利率有所增加所致。我們高端液壓支架(其佔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我們液壓支架總銷售額的43.3%)的毛利率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38.5%增加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44.2%，主要由於製造技術改善、成本監控奏效，加上我們在國際銷售高端液壓支架所帶來的貢獻亦上升，而國際銷售帶來的毛利率一般較國內銷售為高。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我們中端液壓支架(其佔我們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液壓支架總銷售額56.7%)的毛利率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23.5%增加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26.5%，主要由於因規模經濟效益有所增加，及較少程度而言，我們製造技術提升，讓我們得以有效控制成本及增加效率。

鋼鐵及其他原料貿易業務。鋼鐵及其他原料貿易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8.8%下跌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7.1%，主要由於市場上愈來愈容易購買到我們銷售的優質鋼產品，使得價格競爭更加激烈，以及廢鋼對我們鋼鐵及其他原料貿易業務的貢獻減少，其於2011年及2012年首9個月分別佔我們鋼鐵及其他原料貿易業務之收益7.3%及8.8%。一般而言，我們銷售廢鋼的毛利率較我們鋼鐵產品的毛利率為高，原因是該等材料的成本於生產過程中確認。

配件。配件的毛利率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24.6%微升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25.5%。

其他採煤設備。其他採煤設備的毛利率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10.5%微增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10.6%。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已收取政府補助金及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人民幣59.0百萬元增加45.4%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人民幣85.8百萬元，主要由於平均利率上升，令我們的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有所增加，及所收取的政府補助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其他淨虧損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22.4百萬元增加43.8%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32.2百萬元，主要由於就呆賬作出的撥備增加，而呆賬撥備增加與我們銷售及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一致，有關增幅部分被我們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持作買賣投資錄得的公平值收益人民幣17.3百萬元所抵銷，而持作買賣投資錄得公平值收益主要由於華軒投資於2011年12月5日成立後，華軒投資購買於中國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本證券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148.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240.4百萬元，增幅為62.0%，主要由於銷售量增加導致運輸及物流開支增加，以及與國際擴展計劃有關的招標及投標費用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232.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318.7百萬元，增幅為37.4%，主要由於研發費用的增加，及僱員的工資、福利及其他薪金亦普遍上漲，加上行政辦事處於2011年9月在我們新設的製造基地內開始運作後，折舊及攤銷開支增加。

應佔參股公司溢利

應佔參股公司溢利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7.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11.6百萬元，增幅為52.6%，主要由於我們的參股公司(尤其是鄭煤機速達)溢利增加。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6.3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2.6百萬元，減幅為58.7%，乃由於我們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減少所致。利息開支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有所減少，主要由於鄭煤機潞安新疆提早向中國建設銀行償還部分長期項目建設借款而令我們的銀行借貸平均結餘減少。

除稅前溢利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除稅前溢利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1,138.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1,461.9百萬元，增幅為28.4%。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274.6百萬元減少15.7%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231.5百萬元，主要由於適用於本公司的所得稅率下調。本公司佔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的大部分，於2011年10月28日，本公司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使其有權自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享有優惠稅率15%。由於本公司於2011年9月30日尚未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故本公司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所得稅開支根據法定所得稅率25%計算，而本公司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所得稅開支根據實際稅率15%計算。見「財務信息—全面收益表節錄項目說明—所得稅開支」。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863.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9個月人民幣1,230.4百萬元，增幅為42.5%。

最近，鋼鐵行業部分公司的流動資金緊縮，鑑於鋼鐵乃是生產的主要原料，故資金緊縮對採煤設備製造行業整體可能造成重大影響。然而，由於我們：(i)向國內信譽良好且財務狀況穩健的主要供應商採購鋼鐵；及(ii)與主要鋼鐵供應商擁有長期關係，彼等會優先向我們供應鋼鐵，我們因而不會且預計不會遭受重大影響。因此，我們供應協議的付款條款大致上維持不變，且未曾經歷任何付運延誤或鋼鐵供應短缺。

資產及負債

下表顯示於所示日期有關我們資產及負債之選定信息。就有關我們資產及負債於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以及2012年6月30日的詳細討論，見「財務信息—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流動資產及負債淨值」。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1年	2012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主要財務狀況信息		
非流動資產.....	1,926.8	2,527.4
流動資產.....	8,508.7	8,838.7
流動負債.....	4,202.9	4,095.8
流動資產淨值.....	4,305.8	4,742.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232.6	7,270.2

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我們的非流動資產由201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26.8百萬元增加至2012年9月30日的人民幣2,527.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新成立的鄭州製造基地於2011年9月竣工後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所增加。

流動資產及負債

我們的流動資產由201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508.7百萬元增加至2012年9月30日的人民幣8,838.7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新成立的鄭州製造基地於2011年9月開始營運後製造業務的規模擴大，以致存貨和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惟部分增幅被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所抵銷。

我們流動負債由201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202.9百萬元減少至2012年9月30日的人民幣4,095.8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免除若干有良好信貸記錄的長期、策略性及／或大客戶須預付款項的規定，導致客戶按金減少，部分減幅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抵銷。

成立合資公司

於2012年8月17日，我們與獨立第三方成立鄭煤機鍛壓(我們持有其49%股本權益)。按鄭煤機鍛壓營業執照所述的業務範圍，其主要從事採煤機、汽車、石油機械及鐵路機械零件及配件的製造及銷售業務。本公司及合營夥伴雙方均有意讓鄭煤機鍛壓通過對廢鋼產品的循環再造，從而專注進行採煤機設備的零件及配件的製造。鄭煤機鍛壓的註冊資本約人民幣12.9百萬元，由本公司及合營夥伴分別出資約人民幣6.3百萬元及約人民幣6.6百萬元。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繳付約人民幣11.0百萬元，其中本公司出資約人民幣5.7百萬元。鄭煤機鍛壓各股東有權按照其各自於鄭煤機鍛壓章程細則所列的股權百分比(即本公司與合資夥伴分別為49%及51%)按比例於股東會上行使其投票權。

由於我們於鄭煤機鍛壓持有的投票權不足大多數，而其日常業務則交由合營夥伴管理，故董事相信，根據適用會計處理原則，鄭煤機鍛壓為並將被視為本公司的聯繫人。

華軒投資的發展

於2012年7月27日，本公司及華新創業投資(作為華軒投資股東)於一項會議中通過股東決議案批准華新創業投資華軒投資增資建議。根據該決議案，於華軒投資增資建議完成後，我們於華軒投資的股本權益百分比將被攤薄至46.15%。有關訂約方正落實華軒投資增資建議。誠如我們中國法律顧問所確認，自2012年7月27日起：(i)華軒投資章程細則已修訂，致使其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當中四名由華新創業投資提名，三名由我們提名；及(ii)我們於華軒投資股東會的表決權已由60%減至46.15%，華新創業投資則有權行使53.85%表決權。按此基準，董事認為，自2012年7月27日起，華軒投資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及本集團成員公司，自2012年第三季起，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華軒投資不再作為附屬公司列賬及計入我們的經審計綜合賬目內。華軒投資現時作為於本公司一家參股公司的投資列賬。